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B
1

承辦人：郭柏賢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8426

傳真：(02)29689917

電子信箱：captain@ntp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07194287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1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4MPS4U）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「新北市107年『尋寶奇謀』資訊科技教育
成果展」，修正活動流程表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課程時
間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07年10月2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0717776111號函
暨本局107年10月2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0717776112號函續辦
。

二、本案修正事項為活動第1日（107年10月19日）流程調整如
下：

（一）大師論壇：自107年10月19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時開始
，地點於新莊體育館1F籃球場（上午場）或會議室（下
午場）。

（二）創作工作坊：自107年10月19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1時現
場發放號碼牌（每1場名額計30名），於下午1時20分開
始。





(三)互動攤位：資訊科技教育闖關體驗活動自107年10月19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1時35分開始，第1輪摸彩於下午1時抽獎。

三、本活動時間、地點及報名方式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

- 1、第1日：107年10月19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時至下午4時。
- 2、第2日：107年10月20日（星期六）上午10時至下午3時。

(二)地點：本市新莊體育館(新北市新莊區中華路一段75號)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

- 1、參與「大師論壇」研習人員於107年10月1日(星期一)上午8時起至107年10月16日(星期二)下午5時前逕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(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」研習名稱：新北市107年「尋寶奇謀」資訊科技教育成果展(課程代碼2488703)完成報名。研習場地名額計130名，額滿為止。全程參與研習人員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。
- 2、參與「創作工作坊」、「互動攤位」及「數位互動藝術」體驗人員無須線上報名。

四、檢附修正後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

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副本：教育部(含附件)

2018-10-11
16:50:55
電子公文
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

訂



線